

穿越经典作家李敏继

秘笈

之后又一磅礴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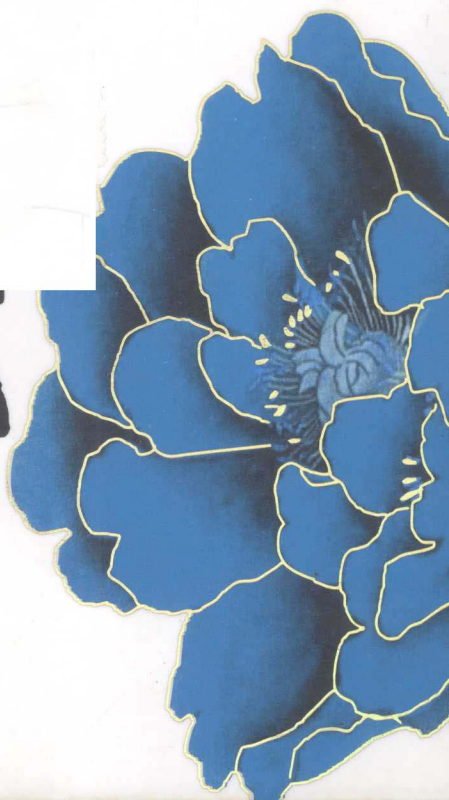
李敏

李敏 / 著



朝華出版社

【白虎卷】



香石山

李歆 / 著

朝華出版社

貳
【白虎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秀丽江山. 2/李歆著. —北京: 朝华出版社, 2007. 9
ISBN 978 - 7 - 5054 - 1755 - 7

I. 秀… II. 李…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39083 号

秀丽江山 2 · 白虎卷

作 者 李 歆

策划编辑 王 磊 侯 开

责任编辑 李 磊 马 艳

特约编辑 吴 燕

责任印制 赵 岭

封面设计 门乃婷工作室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 68433188 (总编室) 68433141 (编辑部)

(010) 68413840 68433213 (发行部)

传 真 (010) 88415258 (发行部)

网 址 www.mgpublishers.com

印 刷 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184 千字

印 张 18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装 别 平

书 号 ISBN 978 - 7 - 5054 - 1755 - 7

定 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1 第一章 化险为夷出绝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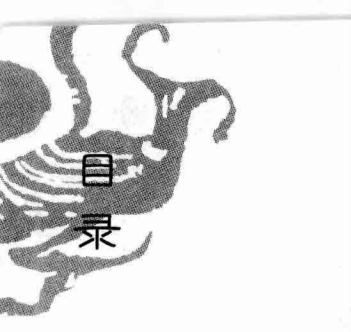
1. 允婚 / 2
2. 亲迎 / 8
3. 面圣 / 15
4. 风云 / 21
5. 泣告 / 30
6. 厨艺 / 35
7. 游戏 / 44

52 第二章 蛟龙入海任遨游

1. 财富 / 53
2. 洛阳 / 56
3. 分手 / 61
4. 主意 / 68
5. 释疑 / 71
6. 赵姬 / 77
7. 追随 / 83

90 第三章 亡命天涯两相依

1. 追寻 / 91
2. 阳谋 / 98
3. 伤情 / 103
4. 刘林 / 108
5. 亡命 / 115
6. 突围 / 122
7. 饥饿 / 130
8. 骗术 / 137



143 第四章 心系君兮君奈何

1. 渡河 / 144
2. 指路 / 149
3. 影士 / 153
4. 议亲 / 158
5. 奈何 / 165
6. 情浓 / 171

178 第五章 回首阑珊笑旧颜

1. 庄遵 / 179
2. 始计 / 185
3. 损己 / 191
4. 劫持 / 196
5. 人质 / 199
6. 萧王 / 204

209 第六章 荣辱不惊云卷舒

1. 君臣 / 210
2. 西征 / 214
3. 刘鯉 / 217
4. 坠崖 / 222
5. 王后 / 228
6. 反间 / 233
7. 挑拨 / 238
8. 逼宫 / 243

251 第七章 三汉鼎立龙斗野

1. 符瑞 / 252
2. 疯魔 / 259
3. 劝降 / 265
4. 释怨 / 272

附录 / 278



白
虎
卷

第
一
章

化
險
為
夷
出
絕
境



1. 允婚

他的脸色苍白如雪，双靥却透出一抹异样的嫣红，睁着眼，眼光有些迷乱。

我惊呼一声，伸手触及他的额头。果然，手心下的温度烫得吓人。

“你在发烧！”我慌乱失措，“你什么时候回来的？父城战况如何？你……”

“丽华，你可以嫁给我吗？”

“什么？”

他的脸，红得像是日暮的霞光。雨水顺着他的发髻鬓角蜿蜒淌下，眼神迷离，像是带着一种失控般的疯狂。

这不是平日我熟悉的刘秀！

“你刚才说什么？”我喑哑着出声，含泪抬头凝望他。

苍白中微微泛紫的双唇，颤抖着再度开启，音量不高，我却听得再清楚明白不过。

“你能……嫁给我，做我的妻子吗？”

静默，我在震撼中忘了该如何回答他。他屏息，蹙起的眉尖刻画着深切的痛，氤氲如雾的眼眸中闪现着一种复杂莫名的神情，或许是期盼，或许是害怕，或许是担忧……

我迷失在他的眼神中，探究地试图从他脸上寻出我能真正明白的答案。

心在悸跳，耳根火辣辣地在燃烧。

他在等待答复，我舔了舔唇，未等张口，就听身侧传来一声厉喝：“她不能！”



遽然扭头，阴识面色铁青地从走廊尽头的阴影下走出。大雨滂沱，雨声震耳，然而那比雷电更为高亢的声音却斩钉截铁地截断一切幻象，“你休想——”一个箭步的跨度，在我还没从刘秀带来的震惊中转醒过来前，他已经一掌将刘秀推开，右臂将我揽至身后，“趁早打消你的念头！你要如何装疯卖傻那是你的事，若是妄想打她的主意，休怪我对你不客气！”

阴识虽然一直阴阳怪气，有时候对我兄代父职，更是严肃得像个老学究，但他与人结交向来都是八面玲珑，面上功夫相当圆滑高明，我从没见他像现在这般毫不留情地当面与人翻脸。

何况这个人……还是素有老实人之名的刘秀。

刘秀低垂着头，过得半晌，忽然轻轻一笑，肩膀轻快地抖了一下：“我明白了。”双手高举，冲着阴识深深一揖，“打扰。”

他退后两步，却没转身，我眼睁睁地看着他摇晃之余一脚踩空台阶。

“小心哪——”我大叫一声，不假思索地从阴识身后抢出，一把拽住他的手。无奈刘秀已经大半个身子倒了下去，这股力太大，我没能把他拉回来，反被他带着一同朝阶下直坠了下去。

“扑通”一声，我和刘秀两人一起摔在了泥地里，雨水混着发黄的泥土溅得我满头满脸。我的鼻梁撞上了他的下巴，疼得两眼发酸。幸亏台阶不高，不然这么仰天摔下来，不断骨也得脑震荡。

阴识在我落地的同时飞快地跳了下来，紧张地将我从地上拉了起来：“没摔着哪儿吧？”

襦裙被雨水淋湿后紧裹在我身上，我举着沉甸甸的衣袖，指着仰天躺在地上一动不动的刘秀直喘粗气：“他怎么不起来，不会是摔昏了吧？”

“你管他作甚？”

“不是……他在发烧。”我挣脱开阴识，焦急地抓住刘秀的衣襟，“刘秀——你醒醒！”

刘秀双目紧闭，脸如白纸。我抬手贴上他的额头，即便是在冰冷的雨水冲刷下，他额上的温度也未见丝毫的冷却。

体力还没完全恢复的我根本没法将刘秀从地上拖起来，我拽着他的胳膊扭头对阴识喊：“大哥，快来帮一下忙！”



阴识沉着脸一动不动，雨水顺着他紧锁的剑眉滑过他微眯的眼梢，透着冷意：“你帮了他这次又如何，他终是要死的！”

“大哥——”我来不及多思量阴识话里的深意，仅仅为着他的讥诮与冷漠而恼怒起来。刘缜的死已经让我自责难过不已，他如何还能拿这样绝情的话再来刺激我。

“我要救他！我就是要救他！我宁可自己死了，也不会让他死！”我恶狠狠地宣泄，几乎是咆哮般冲着阴识大吼大叫。

滚烫的眼泪不知不觉地堕下，混在雨水中，被冲刷得干干净净。

我要救他！

刘缜死了！无论如何我都不能再眼睁睁地看着刘秀出事！

忍住泪水，我愤恨地瞪了阴识一眼，强憋一口气，拽着刘秀的胳膊，试图背他起来。阴识一副恨铁不成钢的表情，扬手欲打，我闭上眼，下意识地扭开头。可是那一巴掌最后并没落在我脸上，只听一声冷哼：“将来你可别后悔！”我身上陡然一轻，睁眼转身，阴识已将昏迷的刘秀背到了自己背上，径直往我房里走去。

我又惊又喜，感动得破涕而笑，快步追了上去：“不会的，大哥，我绝不会后悔……”

救刘秀！不计一切代价！

我不会后悔！永不会……这个世上已经没有了刘缜，我不愿再失去刘秀！我宁可自己死了，也不要再看到悲剧发生！那种失去亲人的痛楚，承受过一次就够了！

阴识对刘秀并不像对我这般客气，把他背进房后一松手就任他重重摔在席上。“砰”的一声巨响，刘秀的脑袋撞在了地上，我心疼地喊：“轻点啊！轻点……”

“女大不中留！”阴识冷哼，低头看着面色苍白的刘秀，倨傲地问，“你真想嫁给他？”

我满脸尴尬，想回答说“不”，可那个字在舌尖上转了三圈，终是没能吐出去。我红着脸含糊地支吾了两声，没做任何正面回答。

阴识瞥了我一眼，目色深沉。就在我好奇他异于平常的表现时，他突然弯

下腰，左手揪住刘秀湿漉漉的衣襟，右手照他脸上“啪啪”就是两巴掌。

我惊呆了。

“起来，别装死！”

刘秀苍白的脸颊顿时泛了红，兴许是这两巴掌真的管用，蝶翅般的黑睫颤抖了两下，眼睑缓缓掀开了。

他一脸茫然地看着面前的阴识。两个人彼此对视着，渐渐的，阴识的眼神越来越凌厉，刘秀的眼神越来越清澈。

他俩始终不开口，屋子里闷热得像是个大火炉，他们两个是炭，而我正在炭上烤。

“嗯哼。”我清了清嗓子。

阴识退开一步：“你起来！”

刘秀单手撑地，摇晃着勉强站直了，雨水顺着他的袍角滴滴答答地落在席上，瞬间润湿了大半张席子。

“丽华不会嫁给你，除了这个，你要什么我都答应。”

刘秀微微一笑，轻轻地摇了摇头。

阴识眼底寒芒闪动，锐气逼人：“你打的什么主意，旁人不知，难道还能瞒得过我么？你要娶何等样的女子都随你，相信即便不是丽华也不会有多少差别。若是那样，我非但不会阻你，还可全力助你……”

阴识话里藏话，我不是听不出来，可我此刻却没多少心思去仔细琢磨他的意思。刘秀身子微微一晃，似乎站立不住，转瞬便要晕倒。我担忧地望着他，想伸手扶他一把，可又怕进一步触怒阴识，弄巧成拙。

“我只要她……”

“刘秀！”阴识勃然怒吼，挥起右拳砸上刘秀下颚。

刘秀像只沙袋似的砰然倒地，我惊呼一声，阴识的第二拳转眼落下，我伸手一挡，抓住他的手腕顺势扭住他的胳膊。阴识微微一愣，左手伸出捋开我的纠缠，我来不及多想，屈膝抬腿，脚尖直踢他肋下。

阴识松手，往后跳开一步，我转身扑向刘秀。

阴识那一拳可没手下留情，一看就知道是使了全力的。刘秀嘴角破了皮，唇上挂着血丝，颌下更是肿起一大块青紫。

“他病着呢，你打他干什么？乘人之危是小人行径，你要找他比武，难道不能等他病好了？”

背后没了声。我顾不得理会阴识的反应，撑着刘秀站起来，他的样子既狼狽又落魄，瞧了叫人心里愈发不忍。

刘秀微微一笑，笑容带着几分苦涩，他对我摆摆手，挣开我的搀扶，径直走到阴识跟前。阴识靠墙站着，脸色阴晴不定，可他看刘秀的眼神，却活似一柄利剑，要将他千刀万剐。刘秀双手交叠举于额头，双膝落于席上，竟向他跪了下来，拜道：“但求次伯成全！”

阴识扭头，冷淡地漠视他。

“大哥……”我小声开口。

桃花眼陡然怒睁，凌厉的眼神让我为之一颤，底下的话顿时忘了要怎么出口。

刘秀再拜：“求次伯成全！”

三拜：“求……”

“你莫求我！你且去问她——”阴识厉声，伸手直指向我，“丽华，你看清楚这个男人，他要娶你，为的不是怜你、爱你……他在火里受着煎熬，为了要险中求胜，为了要苟且活命，他打算拖你入火坑！你只是他利用的一个工具，他不爱你，六年前如此，现在亦是如此！你别被他的花言巧语迷昏了头！”他一口气说完，胸口不住地起伏，深吸口气，“终身大事，你……自己拿主意吧。”

刘秀直挺挺地跪着，背影孤单而冷清，单薄潮湿的衣裳贴在他身上，勾勒出一个消瘦单薄的身影。

我的脑子很乱，乱得就像一团打了死结的麻絮。

刘秀不爱阴丽华！的确，他和以前那个阴小妹或许当真毫无感情可言，但是刘秀对我……他对我，也是……不！不！我和他之间并无任何承诺，即使有感情，也和爱情无关！我本不信刘秀会爱上我，他对我若即若离，就如同我对刘缜一般。

但是，他为什么会突然向我求婚？到底是为了什么？

衣裳被雨淋湿了，透着股寒意，我打了个哆嗦，只觉得全身的汗毛都炸开了。阴识期盼地等待着我的回答，他是希望我能理智地拒绝。的确，我很理智，



我比死去的阴丽华理智。因为我不是她，不是那个为爱情自伤至死的傻女孩。

跨前两步，我在刘秀身侧蹲下，侧着头静静地看他。

他的侧脸很漂亮，犹如刀削般轮廓分明，即使此刻脸色白得像纸，嘴角挂着血，一绺散发湿答答地贴在脸颊上，狼狈中尽显落魄潦倒，也仍然无损他的儒雅，他的温柔。他的确算是个好人，但……并不是心思单纯的好人。

我忍不住伸手将散发从他脸上拨开，他身子一震，慢慢扭过头来。

眼球布满血丝，可那双眼却仍是清如小溪，温柔的气息潺潺地流入我心里。我的心猛地一软，柔声问道：“你想要我？”

刘秀唇角抿紧，定定地瞅着我。须臾，他紧绷着下巴，沉重地点了一下头。

我笑了，却不知道这笑里有多少苦涩以及心痛：“好！我答应嫁给你！”

“丽华——”阴识失声惊呼。

刘秀亦是不敢置信地看着我。

我含笑点头，淡淡地说：“你回去准备吧，想什么时候亲迎都行！”

阴识颓然地叹了口气，拔腿就走，我急忙拉住他的胳膊，低低地，恳切地

喊：“大哥……”

他顿住，半晌挣开我的手：“嫁妆我自会替你备下，不用你操心。”

“大哥……”

阴识头也不回地去了。

我愣愣地望着空荡荡的大门，门外的雨帘犹如重峦叠嶂，遮蔽住我的视线，我无法看得更远，就像……无法预知今天做出的抉择，会遭遇怎样的未来。

“丽华……谢谢……”喑哑的声音，透着真诚。

我苦涩地扯出一丝笑意。

刘秀，我们的这场婚姻，但愿……不是个错误的选择。





2. 亲迎

雨，淅淅沥沥地连续又下了两天，终于在第三日夜里止了。

天亮时分，阴家迎来了一位客人——朱祐。

汉代婚仪分为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亲迎六部分，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六礼”。我原以为非常时期非常手段，我和刘秀的婚礼自当简而化之，可没想到即便是非常时期的非常手段，刘秀仍是托了这位同窗做了大媒，照足了六礼的步骤来操办，一步都没省。

然而从最后定下的日期可以看出，这场婚礼仍是稍显紧迫仓促些。

听说刘演的葬礼比我的婚礼还不如，简单得似乎世上本没有刘演这个人存在过，我心里发酸，但也明白这是没办法的事。

日子挑在七月初一，却也是今年夏天最热的一天，好在亲迎是在晚上，按规矩得等到太阳落山，临近黄昏时分，新郎才会过来接人。

婚礼，婚礼……

我哂然一笑，双臂平摊，任由琥珀跪在席上替我擢着裙裾下的褶皱，做最后的妆容整理。玄黑色的曲裾深衣，长长的裙摆如凤尾般拖在脚后跟。我扭过头看着那透迤的裙摆被一对五六岁大的童男童女分别抓在手里，神情不禁一阵恍惚——黑色的裙裾，如果换作白色，像不像是婚纱呢？

头顶金步摇颤动，桂枝状的流苏儿碰撞在一起，发出叮咚的悦耳声响。

“唉，小姑真是貌如仙子！”

我眨眨眼，回过神来。

柳姬满脸欢笑，柔柔地端详着我。

“真的吗？”我露出一丝欣喜的笑意。

无论这场婚礼的意义是什么，毕竟这是我人生里的第一次……我要结婚了，

新郎是刘秀，不管我对他，或者他对我的感情究竟存在怎样别扭和怪异的利害关系，至少，对于一个女孩子来说，古今如一——做一个美丽得令人称赞的新娘子，是每个女人镌刻永生的梦想。

我轻轻扭动腰肢，沾沾自喜地问：“是不是很怪？我平时从不绾这么复杂的髻子！”

头顶的发髻有点沉，发笄用以固定假发的时候将头皮扯得有些痛，可是梳发的妇人说这是必须的，不然假发即便与真发绞在一起盘髻，也会因为不够牢固而掉下来。

“不会！”柳姬笑道，“小姑梳了这高环望仙髻，配上这身行头，真的是态拟神仙，恍若仙子下凡呢。”

我羞涩地拿手指挠了挠刺痛头皮，却被柳姬急忙制止：“别乱动，你只是不适应，慢慢会习惯的……”她握着我的手，手心儿很热，暖暖的，“小姑，你以后为人妇，刘家虽无公婆侍奉，但小姑尚在，你……”

说到这里没声了，估计是想到了自己，她也是为人妇，阴家的小姑是我。

果然婚姻不是好玩的事，家家有本难念的经。想到这里，我突然又很庆幸起来，幸亏我和刘秀的婚姻，不过是逢场作戏。

是场戏……只是不知道会有多少人认真地完成这场戏。

刘玄现在心里是如何想的呢？阴识能够看透刘秀的心思，难道精明的更始帝会独独走眼？

和他们这些人精相比，我显然涉世不够深，对于这些阴谋算计，仅仅才看出了些许皮毛。而且我性子也太直，藏不住事，比智商，我这个本科学历的现代人或许不差多少，但是比城府心机，实在差远了。

唉，要是邓禹在这里就好了，最起码有些事我还能找他商量一下。这个世上，再没人比他更聪明了吧？

“姐姐，时辰到了！”回过神来，却见阴兴、阴就两兄弟站在门口。阴就一脸的喜气，阴兴也在笑，只是笑容有点儿古怪，怎么看都觉得假。

琥珀搀着我出门，童男童女尾随其后，阴就喜滋滋地瞧着我，赞道：“姐姐真是个大美人啊！”

我赧颜一笑。

阴兴上下打量了我一眼，却截断了我的去路，指着通往大门的道路说：“大哥让姐姐不必去行礼了，婚家亲迎的队伍就在大门口，这便去吧！”

我心里一紧，说不出的滋味。

因为婚期压得紧，阴母邓氏以及族中长辈还留在新野没来得及赶来，论起尊长，这里当属阴识最大，女子出嫁，理应拜别才是。

他让我不用行礼就直接出门，听起来像在体贴我，其实却是大大地冷落了我。

我心里难受，可面上却不好显露出来，于是笑了笑，回身对柳姬道：“哥哥不在，长嫂如母，这礼对嫂嫂行也是使得的！”

柳姬一脸惊讶，我不等她推辞闪避，恭恭敬敬地屈膝拜了下去。

未等出大门，远远就见同样一袭玄黑曲裾深衣的颀长男子，笔直地站在门外，翘首以盼。

我抿嘴儿一笑，没来由地心里欢喜起来，一扫方才的郁闷。门外门里聚了许多人，有婚家来亲迎的，也有姻家送亲的。刘秀扎在人堆里十分显眼，犹如鹤立鸡群，见我款款走出，他疾步向我奔来，惹得人群发出一声哄笑。

两腮飞红，我似娇且羞地瞥了他一眼，忐忑激动的心情越发强烈。

数日未见，刘秀的面色已不似病中那般惨然，可下巴上的淤青仍在，我仰着头，目光闪烁地迎上他。他的眼睛弯起，笑得十分开心，我却突然感到一阵惘然，不由得自问，这样的笑容，到底有几分是真？

刘秀握住我的手，手心滚烫，我的手指瑟缩着颤抖了一下，终于坦然而笑。众亲友在门外欢呼道喜，我略略数了一下，姻家送亲的人没几个，大部分都是婚家过来亲迎的人，但真正是属于刘氏宗亲的族人同样一个没有，就连平素最最亲厚的刘嘉也未曾见。

我心中透亮。

刘秀欢喜无限地扶着我上了车，在我东张西望的时候有人将我和刘秀绉带相结，这与古装剧中新郎新娘各执红绸一端的情景类似，只是我既不戴红帕喜巾，也不穿凤冠霞帔。

这样的场面更像是现代婚礼，只是……我娘家人似乎并不怎么热情。

想当年邓婵出嫁，姻家送亲的人可丝毫不比婚家亲迎的人数少，如今再看我，站在大门口的几乎全是下人，就连熟识的门客也没几人露面，阴识更是避而不见，连个人影也瞧不见半点。

我眼睛有点酸胀，心里难免堵得慌。

阴兴忙前忙后地张罗，阴就依依不舍地站在车下看着我，一个劲地对刘秀说：“姐夫，你一定要待我姐姐好……”

刘秀笑着保证，眸光温柔得似能软化一切，我险些把持不住，醉死在他那柔水般的眼神里。如果不是心知肚明，如果不是尚存一丝理智，我几乎也要被他认真恳切的表情所打动，以为他说的都是真的。

“姐夫！姐夫！”阴就抓着刘秀的胳膊，使劲摇晃，“我姐姐脾气虽然不大好，可心地却是最最纯善的，她今后若有什么不是，你千万别跟她太计较……”

我额头挂起三道黑线，这小子在胡说八道什么！

正要朝他瞪眼警告，他突然垂下头，语带哽咽：“她最爱口是心非……即便面上冷淡，可她待姐夫你的一片心却是世间少有……姐姐，弟弟今日好开心，姐姐盼了那么多年的心愿，终于……”

我再也忍受不了了，一掌将他从车上推了下去。

阴就在地上摔了一个结结实实的屁墩，惨叫的同时换来身旁刘秀的一声轻笑。

我扯了扯领带，背上不安地冒起汗：“他……他说的都不是真的，黄口小儿信口雌黄，你……”

手背上一热，刘秀笑吟吟地伸手握住我的手，满脸温柔。

他的笑容是克敌制胜的最佳兵器，在这样的温柔一刀下真是不死也伤。我失神地看着他发呆，这个男的……今后就真的是我丈夫了？

有人在外头嚷了一声，马车颤动一下，似乎就要启程了。刘秀仍是毫不避讳地望着我，笑容里竟有种说不出的宠溺与爱怜，我心里居然涌起一丝丝不易觉察的甜蜜。

车子晃了两晃，却没继续往前走，过了一会儿，头顶一片阴影罩下，抬头一看，却是阴兴探头进来，表情怪异地看着我俩。

他抿着嘴，目光淡淡地扫过我，最后停留在刘秀身上。十五岁的少年，身

量未足，五官犹带着稚气，可他说的话却带着不容忽视的迫人气势。音量不高，可隐含的压力却任谁都能听得出：“这女人很蠢，但再蠢也是我们阴家的人，就算嫁入你刘家为妇，也还是阴家的人。今日是你自个儿求了她去做你的妻子，不管你出于何种目的，她既然做了你的妻子，你便要待她真心实意的好，若是今后有什么地方对不住她……”他移过脸瞥了我一眼，像是在对刘秀说，又像是在对我说，“这婚姻既然能结得，自然也能离得！”

我咽了口唾沫，好家伙，才刚结婚呢，似乎已经料到我会离婚了。不过……阴兴这小子，面冷心热，果然还是刀子嘴。虽然这几年他不怎么待见我这个姐姐，说话没大没小，举止无礼傲慢，可真落到实处，他心里其实还是向着我的。

我心里充满欢喜，第一次感受到这个弟弟的可爱之处，忍不住伸手勾住他的脖子，“叭”的一声在他脸颊上印下一个鲜红的唇印。

阴兴脸上一阵青，一阵白，呆愣几秒钟后，他气急败坏地用袖子拼命擦着自己的脸颊，低声怒叱：“疯子！”头一缩，“咻溜”一声在我跟前消失，仓皇而逃。

我掩唇笑得肩头直颤，刘秀伸手搂住我，我靠在他胸口，感觉到了他胸膛同样的震颤，诧异间抬头，那抹灿若朝霞般的明朗笑容毫无遮拦地跳入我的眼帘。

心“咚”的一声，漏了一拍。

“秀何幸，娶妻丽华，至宝也。”他俯首轻柔地在我额上印上一吻。

马车终于启动，亲迎的大多数亲友都是随车步行，队伍走得并不快。我在颠簸中依偎在刘秀怀抱里，闻着淡淡的熟悉的香气，竟像是喝醉酒般。

车行十余米，突然身后飘来一阵悠扬的丝竹之声，我凝神听了片刻，大叫一声：“停车！”手脚并用地从车上爬了起来，没想到刘秀跟我藕带相结，我爬了一半被绊得摔在他身上。

“小心！”他圈住我的腰。

我扒着车厢扭头看，阴兴、阴就带着一大帮人站在门口，丝竹之乐是从阴家院墙内传出来的，我眼眶一热，激动得手指都颤了。

“丽华。”刘秀搂住我，微微叹息。

